

經濟部水利署
規劃設計階段現場勘查/會議紀錄表

工程主辦機關	苗栗縣政府水利科	辦理日期	民國 114 年 09 月 10 日
		辦理地點	頭份隆恩圳
工程名稱	綠水再生-頭份隆恩圳水岸綠廊整合建設計畫		
辦理事由	規劃設計階段現勘		
設計單位	崇峻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生態檢核團隊	森鄰生態有限公司
現勘(/會議)意見		處理情形回覆	
1. 工程設計建議迴避上游段次生林(24.69006, 120.90292)及中游段次生林(24.68914, 120.90080), 施工前於外圍拉設警示帶, 避免移除。  上游段次生林  中游段次生林		設計單位—崇峻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回覆： 1. 感謝建議, 本區經濕地重劃後將分以三期進行治理, 其中第一期為上游段將歸入濕地重劃範圍一併施作, 建議迴避之上游段次生林已歸入濕地重劃範圍, 非本計畫治理區, 故該區域不採行迴避, 而中游段次生林因護岸等工項施作腹地不足, 將編列相關經費辦理喬木移植作業。 第二期為下游段環境營造, 第三期為針對水質改善的礫間淨化工程。	

2. 承上，若無法迴避則建議樹徑大於 10 公分以上之喬木辦理移植並編列於周邊園區綠化配置。	2. 感謝建議，兩岸既有大樹若因腹地需求無法原地保留，如中游段次生林，將編列相關經費辦理移植作業。
3. 在不影響通洪斷面的前提下，建議於圳中營造無落差或緩坡化之低水護岸，其材質及形式建議優先採自然資材、覆土並種植親水性植物，以提供親水生物停棲、繁殖及躲藏之微棲地空間。	3. 感謝建議，將納入相關設計考量。
4. 若無法改變既有護岸形式，則建議於非臨道路區域設置平行式動物通道，可採鋼構或其他自然資材固定於岸體，其寬度應大於 30 公分、表面粗糙且坡度緩於 1:2，以利龜鯢類等動物往返水陸域棲地。	4. 感謝建議，將納入相關設計考量。
5. 班龜繁殖季於 4-6 月，未來工程施作建議應迴避本段時間，以避免干擾班龜繁殖。	5. 感謝建議，將納入相關設計考量。
6. 建議施工過程應採分區圍堰、導水及擋水等臨時設施，以維持水域環境常流水。	6. 感謝建議，將納入相關設計考量。
7. 建議施作區域下游端應設置臨時沉砂靜水設施，以減緩濁度上升速度。	7. 感謝建議，將納入相關設計考量。
8. 工程施作建議由上游向下游端施作，以利區段性環境修復縮短棲地擾動時間。	8. 後續將分為三期施作，分別為上游至下游，以及礫間淨化工程，以縮短整體棲地擾動時間。

9. 建議規劃多處淨水單元並營造周邊環境為生態濕地公園，以改善隆恩圳水質條件，並作為水質淨化暨環境教育場域並增加都市對洪水的自然韌性。	9. 感謝建議，將納入相關設計考量。
10. 既有陡峭岸體應於非臨道路區域進行緩於 1:2 之緩坡化改善，並維持其表面粗糙或覆土，以利動物往返水陸域棲地且利於植被著生提高整體綠覆率。	10. 感謝建議，將視腹地大小及位置規畫相關通道或緩坡。
11. 隆恩圳既有水門設施使水位距 2 米以上之高度落差，直接水域阻斷縱向棲地連結性，建議隨生態濕地公園改造一併改善支並維持一定之生態基流量。	11. 感謝建議，後續將針對水門進行相對友善之生態營造。
12. 工程規劃採分區分段施作，開挖或改道前應先圍設甲種圍籬或移動式紐澤西護欄等臨時設施，並巡視工區範圍內是否有野生動物滯留，將其引導離開施作範圍，避免受困受傷或死亡。	12. 後續將分為三期施作，分別為上游至下游，以及礫間淨化工程，以縮短整體棲地擾動時間。
13. 施作過程若於工區遭遇野生動物應採靜待離開或柔性驅離等友善方式，避免傷害野生動物。	13. 感謝建議，未來進入施工階段，將於施工前召開相關說明會向營造廠商宣導相關保育措施。
14. 工程施作應限於每日早上 8 點至下午 5 點，並避免夜間施作，以避免干擾野生動物夜間活動並維持周邊居住品質。	14. 感謝建議，未來進入施工階段，將於施工前召開相關說明會向營造廠商宣導相關保育措施。
15. 施工便道、物料及土方堆置區等臨時設施，應以裸露地及草生地等低敏感或人為干擾區為優先考量。	15. 感謝建議，未來將限制相關臨時設施設置位置。

16. 工區範圍應定期灑水並設置洗車台，以抑制工區揚塵，減少周邊揚塵危害。	16. 感謝建議，未來將規劃相關抑制揚塵設施或派遣灑水車。
17. 隆恩圳周邊多流浪犬貓活動，工程施作過程應將每日之便當及廚餘等妥善包覆，並隨每日下工帶離工區，避免吸引流浪動物徘徊工區，對野生動物增加推力。	17. 感謝建議，未來進入施工階段，將於施工前召開相關說明會向營造廠商宣導相關環境保護措施。
18. 工區內禁止飼養、投餵流浪犬貓，以避免增加野生動物生存威脅。	18. 感謝建議，未來進入施工階段，將於施工前召開相關說明會向營造廠商宣導相關保育措施。
19. 工程施作過程產生之民生垃圾及工程廢棄物，應妥善集中加蓋堆放，並於完工後統一清理避免任意遺棄、掩埋及焚燒。	19. 感謝建議，未來進入施工階段，將於施工前召開相關說明會向營造廠商宣導相關環境保護措施。

參與人員：			
1. 陳	森鄰生態有限公司/執行長、水陸域棲地評估及生態檢核		
2. 廖	森鄰生態有限公司/專案經理、水陸域棲地評估及生態檢核、動物調查		
3. 蔡	森鄰生態有限公司/專案經理、水陸域棲地評估及生態檢核、植物調查		
填表人(說明 1)	森鄰生態有限公司/廖	計畫(/協同)主持人	森鄰生態有限公司/陳

填表說明：

1. 本表請工程主辦機關委託之生態背景人員填寫；涉生態議題請生態背景人員提供意見回覆之建議。
2. 請以機關或單位立場回覆相關意見之處理情形。
3. 現勘(/會議)意見建議檢附相關照片輔助說明；表格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辦理兩場以上請依次填寫紀錄表。
4. 本表請依虛線反向對折將個人資訊遮蔽後，掃描表單內容並辦理資訊公開。資訊公開內容如有個人資訊，請自行遮蔽後再辦理資訊公開。